

证券代码：301017

证券简称：漱玉平民

公告编号：2023-026

债券代码：123172

债券简称：漱玉转债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杨策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文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2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3年3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以8.79元/股的价格向119名激励对象授予376.5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秦光霞、李强、张华、隋熠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正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存款产品不得进行质押。有效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现金管理业务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操作，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关于上述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漱玉平民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 日